

事业和爱情、情感和理智，  
崇高和堕落、难堪与尴尬。  
在当今商业大潮的各路英雄，  
企业家、知识分子、小偷、妓女、  
形形色色的人生百态，  
构成各自的灿烂人生。

# 岁月情殇

*Yuesue Qingshang*



## 莫言

云南人民出版社

# 岁月情殇

云南人民出版社



莫言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岁月情殇/莫言著—昆明:云南人民出版社:  
2001.10  
ISBN 7-222-03139-6/I·922  
I. 岁… II. 莫… III. 小说—精品集—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11664 号

## 岁月情殇

---

作 者: 莫言  
责任编辑: 余晓  
出版发行: 云南人民出版社  
地 址: 昆明市书林街 100 号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华东师范大学印刷厂  
开 本: 850×1168 1/32  
印 张: 10  
字 数: 230 千字  
版 次: 2001 年 10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1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3000  
定 价: 19.80 元  
书 号: ISBN 7-222-03139-6/I·922

---

## 序

进入新世纪的第一个百天里，重读了一遍上个世纪的文学名著《红与黑》。作家司汤达在他生活的那个时代，是一个政治情结很重的人。他生长于资产阶级大革命时期的法国从小就举着自制的三色旗在自家房子里庆贺共和党人胜利。在《红与黑》这部小说里，司汤达加进了许多诸如对拿破仑的崇拜、对雅各宾党人的赞许、对保王党势力的批判、对教会的揭露等等内容。因此司汤达被后世的人们（尤其是我们这块大陆上的人们）被誉为“批判现实主义小说家”。

然而，当我读毕掩卷之后小说中那些关于“现实”种种问题的描写，都像稻场上的灰土和谷壳一样，随风而逝。剩下的只是一个悲剧——一个心理上强烈自尊而又自卑已经到了几近变态的男人，与性格迥异的两个女性之间的爱情悲剧。

维里埃尔小城纯朴温柔的雷纳尔夫人，巴黎上流社会敢作敢为的拉莫小姐，再加上一个愈因其社会地位低下而愈生自尊心和征服心的于连先生，这爱情故事就显得千曲百折，回肠荡气。正是这些人物的独特性格和具有这种性格的人物之间的感情吸引了我、打动了我，至于什么“雅各宾党人”什么“波旁王朝的复辟”什么“耶稣会士”……又与我何干呢！

司汤达当年曾化名“格吕福·帕帕拉”，为他自己

的《红与黑》写过一篇评论。在结尾处，司汤达说过两句很重要的话。开首一句是：“他敢于描绘巴黎的爱情，在此之前还不曾有人尝试过。”结尾一句是：“有一天，这部小说描绘的将成为古老时代像瓦尔特·司各特古老时代一样古老时代。”

意思很清楚，在这部小说里他写的是巴黎的爱情，是他那个时代的爱情。而今，古老的时代无人关心了，永恒的只是爱情。

不能不让人想想，什么才是文学的命题。

抽象的人并不存在，具象的人都是双重性的，他们既是生命体意义上的人，同时又是社会学意义上的人。他们在特定的社会中生活。社会的政治问题和经济问题困扰着他们，这种精神上的挤压必不可免地产生了抗拒性的反弹，使他们对此类问题投入了更多的关注。眼下的中国，尤其如此。眼下的中国文学界，尤其如此。

人类其实只有两个视角，一个是向外的，用来关注人类自身之外的外部世界。另一个是向内的，它注视着人类自身的内部世界。外部世界是变动不定的，它所产生的问题必然会时过境迁。而内部世界的问题常常是恒定的。这种恒定表现在内容上或许会有变化，但是题目却永远经典着。因此，文学也就有了永恒的主题。

性爱问题并非人类自身的唯一的问题，但毫无疑问是人类自身根本性的问题之一。因此我们才动手编辑《新世纪名人新著文学精品集》这套丛书，《岁月情殇》便是其中的一本，也是莫言的最新力作。

## 第一章

他似乎从一件事上已明白了自己。

他叫方楚谷，名字里便隐了许多的儒气。

他是单身。一天晚上，闲得发闷，便去电影院看一部枪战片。他的前排座位上，偎着一男一女，大约正处在热恋期，脸颊磨蹭着脸颊，偶尔还石破天惊般地传出吧唧一声亲吻，惹得周围人全都呼吸急促起来。方楚谷也不例外。虽然此刻银幕上正枪炮轰鸣，血肉横飞，他却视若无睹，心神全贯注于那对男女胶着蠕动的背影。后来又责备自己心理下作，便努力去注意银幕上的故事。

然而，前排所发生的爱情故事似乎比影片中的故事更生动，于是不久又神思恍惚起来。面对前排那个男子，他更多的不是艳羡而是惭愧，因为他虽然已二十五岁，却至今仍未找到一位合适的女友。

正在胡思乱想，却见头顶刷地亮起一片灿烂的灯光，原来电影已经结束。啪啪啪凳子一阵乱响，人行道中顿时挤满了人，潮水般地向后退却。方楚谷索性又坐回凳子，待人群渐渐稀疏，才慢吞吞地走出。

忽然觉得脚下一软，似踩着了女人的手掌，连忙弯下腰去看是什么东西，却原来是一个皮钱包，便捡了起来。

待走出电影院，便站在路灯下，打开钱包，见里面装着三百余元，还有一个硬硬的身份证，上面还写着名字：林雪心。还有地址：葫芦街39号。再看照片，竟是一位二十余岁的俊俏姑娘。

他以前也曾拾过一回钱包，里边也有工作证。那天中午两点，他按照工作证上的地址找到了失主。失主是一位退休老头儿，正在午睡，听他很紧急地敲门，懵懵懂懂从床上爬起来，拉开门，见是一副陌生面孔，便显出很气愤的样子——因为来人打扰了他的好梦。他有失眠的毛病，好不容

易才能睡上一觉——吼一声：“什么事？”方楚谷被他吼得胆怯便噤嘴起来：“您是否丢了钱包？”“我没有丢！”老人又吼了一声，复又咣啷一声关了大门。

方楚谷蔫蔫地走开，心想，做好人竟也这么难做！眼圈一湿，不由地伤心起来。这时却听身后的大门又咣啷一声开了，那老头儿风也似的跑了出来：“不要走！不要走！”两臂张开做出要拥抱他的样子，结果却是双手一合，紧紧地握住方楚谷的右手，拖拉机般地抱着他走回屋子，一边递板凳让他坐稳，一边倒茶洗苹果，刚才那狰狞愤怒的面孔早已换成了一副感谢涕零的样儿。说是刚才还不知道将钱包掉了，待他走后一摸口袋才明白真的将钱包掉了。而他刚才还吼叫了他，真是“狗咬吕洞宾……”方楚谷连忙摇手让他不要再说继续下去了。他这个人受不了别人的误会也受不了别人的感激，这两者都会使他浑身不自在，便丢下了钱包，匆匆告辞。那位老人追出门来，喊：“请留下姓名！”他却头也不回，挤进人流中逃了。

但时下做好人似乎有点离奇，甚至做了某件好事后还会被别人误认为是作恶者脸上的面具，反倒更令人警惕和怀疑了。例如，有一次他在学校里和三位同事打扑克牌，打到后来其中一位同事忽然宣布说他的手表丢了，大家立刻帮助他找，却找遍各个角落也没有找到。于是不欢而散。到了第二天，学校保卫室来人找他谈话，拐弯抹角地谈了半天，他才听出了意思；原来他成了第一个怀疑对象。他想分辩说自己决非窃贼，但又觉得分辩本身已是耻辱，便什么也不说，只“咳”了一声离开。

幸好那块手表后来被丢失者在床脚下某个角落找见了，否则，他真要成为永恒的怀疑对象了。

借着路灯光，看看手表，已是晚上九点半了，本想返回宿舍睡觉，却又想到那位失主此刻一定正在发急，况且又是那么一位俊俏姑娘，若急得蹙眉捧心，如病中西施，便更要让人怜悯了。想到这里，便匆匆迈开脚步，走了满身细汗，才走到葫芦街，又循着门牌，好容易走到39号。走进去，竟是一个大杂院，横七竖八地七八间平房，门口大都堆着蜂窝煤、装杂物的筐笼之类。有一家门口蹲着一位龙钟老妇，偏

着花白的头颅，正往蜂窝煤炉口吹气生火，由于浓烟不时漫出，便一阵阵眼酸，用袖口不断地沾眼。方楚谷站住脚，叫了一声“大妈”，问她林雪心住在哪儿？老人用一只袖口继续沾眼，另一只手腾出来朝东南角一间屋子一指。方楚谷谢过老人家，几步到了那屋子跟前，却见窗口已没有了灯光。便犹豫了一阵才上去敲门。门里立即传出清脆的女音：“谁呀？”方楚谷说：“生人。说出来你也不认识。我是来问你的，你今晚上是否刚去电影院看电影回来？”那女音便有点不耐烦：“看电影又怎么样？”方楚谷说：“你是否丢了钱包？”里边沉寂了一阵。忽然传出一个小女孩的哭声，随着是那女人哄孩子的“噢噢”声。不久朝窗口喊出话来：“对不起，我们母女已经睡了。”“那我明天送来！”“多谢你的好心，那钱包我不想要了。”

方楚谷转身就走。心想：这女人大概是将自己想成坏人！于是迅速掏出那钱包，扔出老远。

走着走着却又回过头来。心想：这么一位看轻钱财的女人（三百元并不是小数字），一定是一位奇特的女人，不同凡俗的女人。接着又翻出一个酸溜溜的念头：怎么她这么早就嫁人了，有了小女孩子？但不管怎样，他对她已有了兴趣和好奇，他十分想见到她，并进一步了解她。哪怕仅仅只是为了结识，为了满足好奇心。

他一定要再去送那个钱包。

于是又回到扔钱包的地方，在黑糊糊的地面上摸索。地面上已有了夜露，摸得十根手指湿淋淋的。有一回摸到了一团破布，竟以为是那钱包，又有一回摸到了一块牛屎，竟以为是那钱包。但由于心里有激情燃烧，仍不屈不挠地摸着。最后终于摸到了，便很兴奋地站起来，顶起头上一弯斜月，铿锵有力地走回学校去了。

## 第二章

方楚谷所在的学校是古帝市南郊中学，距古帝市中心尚有半里之遥，中间隔着一条浩浩荡荡的渭河。

回到学校，已是深夜十一点了，却见学校办公室灯光依然亮着，使用眼睛贴着窗玻璃，瞅见是物理老师韩金昌、地理老师孙琳、历史老师刘半虚以及学校会计马卫国，围着一张办公桌在那里打麻将。韩金昌瞄见窗外有人，惊呼一声：“校长来了！”并立即将面前竖着的牌墙推倒，和桌子中间的其他牌搅成一堆。刘半虚马上就要赢牌，知道是韩金昌故意搞的赖牌把戏，便发作起来：“校长又不是无赖，难道他进来会赖牌抢钱不成！”韩金昌脸一红说：“我怕校长进来批评咱们。”刘半虚说：“他批评谁？昨天晚上他还和我赌了个通宵呢！”

方楚谷连忙走开，回自己宿舍去了。

远远看见宿舍门口站着一个黑影，便知道有人在守候自己。走近，便听是本班女生尤婷婷的声音：“方老师，我等您一个小时了。”便连忙掏出钥匙将门打开，让她进屋里去。

尤婷婷已经二十一岁，在高三学生中已是最大年龄了，十分的伶俐聪明，学习成绩却是一般。虽说已是第二年补习了，但估计仍然高考无望。她的父亲尤勤书在学校做后勤工作，让女儿继续补习的原因，倒不是希望能上大学，而是怕她在家闲出别的故事，倒不如在学校有老师管着，待毕业后便找一个普通工作，让她去就业算了。

然而尤婷婷的补习却有很绮丽的打算。她知道自己长得漂亮，每每在镜子面前惊讶自己的娇艳。有时闲着无事，便一个小时接一个小时地照镜子，内心涌起自恋的热烈。她对自己平平的学习成绩以及将来在什么岗位做什么工作并不在意。成绩平平并不是因为她的愚蠢而是因为她的过

分聪明。她在读了许多历史文学书籍尤其是读了许多伟大女性传记之后，在许多漫漫春夜辗转不眠骚动不安苦思人生之后，竟渐渐参悟出这样一个道理：女人的最大本领并不在于自己取得多大的成绩，而在于能否找到一位了不起的丈夫。约瑟芬有什么能耐呢？她还不是因为做了拿破仑夫人而名垂青史吗？宋庆龄、宋美龄、许广平等等其所以著名，也还不是因为找了一位很雄强有才的男人吗？再翻翻古代史，那个卓文君为世人传颂，还不是因为独具慧眼识得司马相如，有挑选优秀丈夫的本领吗？所以，她的读书并不是为了考上大学，而是为了猎取一位最理想的丈夫。

何况，二十一岁，正是少女的花季。早在几年前，不但每月开始落红，而且小乳房忽然也胀疼起来，几月之后，竟然鼓胀得像两只坟包。这坟包渐渐埋葬了少女的单纯天真。一两年后，不但两只乳头像羊角般地将衫子顶得老高，而且臀部竟也丰肥起来，腰部也如河套似的有了很旖旎动人的弧度，双腿也更加丰满修长。去年秋天在村后的山沟里捡拾红玛瑙珠子般的酸枣，沟底有一条清澈见底的小溪。她在嘴边噙一颗酸枣，站在溪畔看水底的石子在微波里打颤，忽然看见了水底有一位颀长窈窕的女人。她吃惊起来，吃惊自己竟这么高大，这么成熟了，像一枚就要坠落枝头的红透了的果子。

晚上，她胡乱做梦。她梦见的已不是父亲母亲和小时的伙伴，而是一位个儿高大的男人。这男人像凶猛的强盗，有时潜伏在麦秸堆后面，有时潜伏在一大块石头后面，有时潜伏在树林子里或蒿草蓬子里。在恍恍惚惚的梦境中，这男人会突然从什么地方蹿出来，恶狠似的瞪着她，向她逼近。她吓得魂飞魄散，两手战战兢兢地作出拒绝的表示，嘴里连声哀求：“饶了我，饶了我吧！”但那男人继续瞪着她，向她逼近，然后老鹰展翅般地张开两只臂膀，紧紧地抱住她，箍住她，并喷发出一股热烘烘的呛人的男性气息……那男人像折一根柳条似的向后折着她……忽然咔嚓一声，她真的像柳条一样向后折断了……于是，那男人便覆盖着她，镇压了她……她感到十分憋闷和痛苦，一声惊叫，醒了。宿舍里却是安安静静，唯有女友们轻微的鼻息。她披衣坐起，大汗

淋漓，心脏怦怦地撞击着乳根。窗外的月光煌煌地倾泻进来，在她面前的被子上投下一个很黑很细长的影子……

她知道这个男人是谁。

她恨这个男人。

她重新睡下，但那个男人的影子却仍在眼前晃动，她讨厌他，却又无法摆脱他。她哭了。在她哭了之后，那影子却渐渐发生了变化，变化成另外一个形象：修长的身材，刚毅方正的面孔，一头浪漫纷披的长发，他似乎正在讲课，又似乎讲的是鲁迅的散文《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他讲得那么动人，那么富有激情和文采！她整个儿的为他着迷。她觉得他将来一定会有大作为、大前途。假如他能做自己的丈夫，那她便太幸福，太有光彩了。

这个重新变幻出来的形象，便是她的语文老师，也是她的班主任方楚谷。

她今天晚上那么有耐心地等在方老师宿舍外面，名义上是要请他讲解《诗经》中《将仲子》那一篇，实际却是想借此接近他。

方楚谷其实只比尤婷婷大四岁，且又是诗人气质，敏感热烈。他在第一次上课时，就已注意到坐在最后排的她，他很幸运自己班上有这么好看漂亮的女孩。后来接触久了，又觉得那漂亮似乎过分的妖冶，似乎随时都会闹出一段风流情史。而他却更喜欢典雅式的漂亮。再说尤婷婷是他的学生，虽然已到了婚龄，但师生之间总该有某种庄严。

可是当尤婷婷走进屋子，斜靠在他的办公桌一侧，那妖冶的脉脉含情的眼波，那青春期窈窕饱满的身段，那馥郁芬芳的气息，却又使他生出渴望。

他想：“我究竟是怎么了？我是老师，怎么会对学生产生爱欲呢？”

此时，尤婷婷和方楚谷只隔着一张办公桌。

尤婷婷歪歪斜斜靠在桌侧。她为什么不站得正一点呢？也许是因为身不由己，就像雪堆站在烈火面前，禁不住要融化倾斜一样。

少女是一轮变幻莫测的太阳，在不喜欢的男人面前，她们会像被阴云遮蔽一样晦暗消沉，而当处于所喜欢的男人

面前，却又会像处于万里晴空一样光芒四射。尤婷婷现在就是这个样子，眼珠乌黑灿亮，双颊鲜艳娇红、热气腾腾。她仿佛要向方楚谷倒塌，却又怕他拒绝她的倒塌，便用了最后一点理性的力量，支撑了她软弱无力的倾斜。

她故意将她的一只手放在他的手前，那么近！近到他稍稍一动便会碰到它。那手柔软白皙，像一团蛙肉。它也许是她爱情大军里派遣出来的第一个伏兵。它是试探也是期待，五根手指栗栗颤抖。它分明是要他去握，紧紧地去握。只要他有一个小小的动作，一切便会实现和沟通。

他想着：她为什么偏偏要拿来这首诗呢？《将仲子》？“将仲子兮，无逾我墙，无折我树桑。岂敢爱之，畏我诸兄。”即是暗喻又是挑逗，正话反说！“无逾我墙”便是要他去逾其墙；“无折我树桑”便是要他去折其树桑；“岂敢爱之，畏我诸兄”便是要他大胆地爱，无须怕别人说什么闲话。

但方楚谷讨厌这种暗喻，因为这暗喻使他看见了她漂亮背后的轻浮。

尤婷婷说：“方老师，在所有的老师中，我最爱听你讲课。”

方楚谷笑着说：“这是你的偏见。”

尤婷婷说：“不管是偏见不偏见，反正我最喜欢听你讲课。这首《将仲子》，你能给我详细讲讲是什么意思吗？”

方楚谷说：“讲出来不大好。”

“有什么好不不好的，你尽管讲好了。你无论怎样讲我都爱听。”

方楚谷却坚持不讲，从书架上拿下一本《历代诗歌选》，让尤婷婷拿去读上面的白话文注解。

### 第三章

俗话说：“蛇有蛇路，鼠有鼠穴。”意思是说百人百性各人有各人喜欢的朋友和去处。

在古帝城里，和方楚谷趣味相投的朋友有：收藏家朱品残，生意人胡番。

朱品残是西北美院毕业，毕业后却分配到一所初中教美术。模样很像西洋鬼子，高鼻梁，阔嘴，深眼窝那眼珠子，不是纯黑，而是黑里泛蓝。

朱品残在画画之余，十分喜欢收藏，尤其喜欢收藏古玩残品，号其居为“品残斋”。每有新到手的藏品，便会万分兴奋起来，打电话相约方楚谷等一批朋友前去一同赏玩，所谓“分享快乐”。其实最快乐的还是他，喜笑颜开，眉飞色舞，如登金榜，如享新婚。

房子十分窄小，除过半间小小的厨房，便是那间画室、收藏室、卧室三者相兼的“品残斋”了。半床书，半床大油条般的被子，枕巾上渍满头油，大约有半年没有洗涤吧。但这种邋遢却不是肮脏，而是一种追求，所谓艺术家的“邋遢美”。墙上挂着几幅自己绘制的小幅油画、速写。靠墙放着一张不知是哪朝哪代刻镂精细的水楠木方桌。方桌上面，竖着一页草花梨木砚屏，还放着一个黄花梨木笔筒，一个鸡翅木瓶座，瓶座上面置一宣德年间的红釉小天球瓶。又有一个明初的麒麟盘，盘中放着一个明成化年间的极精致的白瓷暗龙小碗。桌子另一边是几架玻璃书橱，橱中陈列着各种各样的明清瓷器（多为残品），各色各态的宜兴壶、石砚。另外还有许多古版书籍、碑拓等等。

朱品残平日省吃俭用，所有积蓄都用作了购买那些古旧残缺的玩艺儿，虽然衣无新衣，饭无佳饌，却能自得其乐。常常在床上高卧，那些古物围拢在他的周围，静悄悄地向他散发很久远很娴雅的气息。他呼吸着这种气息就像呼吸着

历史,呼吸着精致遥远的古文化。他在其中沉浸他的孤独,沉浸他的梦想。他喜欢残品的原因是他认为完美并不存在,完美只是一种奢望。万事万物均有残缺,残缺是对真实最本质的认识。断臂的维纳斯其实才是真正的完整。

他朱品残的生活便是残缺的。

他有两桩最大的悲哀。

一桩是他的事业。他热爱油画想在油画方面有所作为。他真正理想的单位是市艺术馆,那里不但能为他提供画布画框、各种油画颜料以及珍贵的油画学习参考资料,而且能提供理想的环境和充足的时间,他可以到处去深入生活,他可以去画原始森林,画名山大川,画陕北那些粗犷剽悍的揽羊汉和野俏灵秀的山村小丫。但他就是去不了艺术馆,没有人赏识他的才能。其实艺术馆馆长是他的同学,那同学原来是学雕塑的,现在却是官场人物了。朱品残曾去找他,向他谈起想调往艺术馆的愿望,那位同学表示十分同情,但说人事调动权并不在他,而在文化局。一年复一年过去了,他仍在这所中学任教,教初中学生最简单的画技。他有时也有业余时间绘画,并将照片寄往各种美术刊物,不知是因为他的画技拙劣还是因为缺乏伯乐一类的编辑,总之,他的作品从来没有被刊登过。如今,他朱品残还是朱品残——一个永远也长不大的小人物。

第二桩是他的婚姻。他的妻子原来是美院一位老师的女儿,她那时在外语学院读书。她看中了他,她认为他是一位天才,一位未来的毕加索。她不顾家庭的反对,在他毕业后毅然决然地调来古帝市一个科研所,并和他结婚。但结婚十年之后,她期望很高的朱品残除了给她创造了一个女儿外,并没有在绘画方面创造出任何辉煌的业绩。而且渐渐连进取心也丧失了不再专心绘画,大多数时间用作收集古董古玩。她对他彻底失望了。她认为他现在不是玩古,而是在玩自己的平庸和软弱。于是提出和他分居。带着小女儿住进科研所的一间小平房去了。他去找她,哀求她。但她不理他,甚至提出要和他离婚。朱品残从这些悲哀中似乎更认识了生活的真话,索性将居室名之为“品残斋”了,品自己命运的残缺和艺术的残缺。

## 第四章

在拾到钱包后的第二天中午，方楚谷又情不自禁，又去找那个丢了钱包又不屑要钱包的林雪心。他本能地觉得她一定是一位奇女子，便不由多情起来。

一路幻觉葱荒，不觉又到了那个大杂院。其它房屋仍如那天夜晚的感觉，十分地邈邈杂乱，惟有处于西北角隅的她的小屋，收拾得十分整洁。门前有一株绿叶垂垂的大树，这种树有一个十分诗化的名字——双球悬铃木。

他去敲门，开门的是一个五六岁的小女孩，红红胖胖的脸颊仰向他，极天真地问道：“你是谁？”

“我是方楚谷。”

“你找谁？”

“我找林雪心。”

“林雪心是我妈妈。别人都叫她林雪心，只有我一个人叫她妈妈。”

小女孩说罢，颤颤巍巍端过来一只三条腿的小凳子（一条腿损了）过来，很有教养有礼貌地让“叔叔”坐下。然后朝里间喊：“妈妈，叔叔找你。”

下面是方楚谷后来写给林雪心的一封信，特摘抄其中叙述这次见面的一段文字：

我坐在那张小凳子上。那小凳子有一条腿坏了，使我老坐不稳，使我老有一种失态的惶惑。

小女孩去里间叫你。

你款款走出。你那时其实已经二十五岁（和我同岁），但你的丰采却胜过我见过的任何一个豆蔻少女。即就是很遥远的将来，你也是不会老的。漂亮人永远都是漂亮人，即就是你到了七十岁，你也会是这世界上最美丽的老太婆。你的美刚开始对我便是一种放射，犹如一轮从云彩后面突然出现的太阳，使我眼花缭乱，目眩神晕。此后，你的美似乎又成

了一种威慑,使我在崇拜陶醉之余产生了胆怯。对你,我不知道该说什么话才算得体?我的心灵忽然有了一种拘束,一种压迫,似乎你的美丽反倒成了捆缚我自由的绳子。

如今,你仍然是一条捆缚我的绳子。但我是升愿让你捆缚的,并祝愿你的绳子捆得愈来愈紧。因为愈是紧便愈是证明你爱的强大和激烈。即就是紧到让我窒息,我也只会高兴而不会有半句怨言。

还记得你那时是穿着一件便服出来见我的。花色朴素,并已旧得发薄发软,却洗得十分的干净,白底儿撒着蓝花,像一件明代青瓷。

只有真正漂亮的人才敢穿这么简易的衣服!

你的肤色竟是那么洁白,如玉如雪,加上脸盘丰满,像一朵白荷,但却并不肥胖,而且像鸽子蛋般的小巧玲珑。你留着五四时期知识女性那种短发,十分的简练潇洒,两眉有很阔的间隔,眼睛珠子像湖泊一样波光粼粼。没有半点妖冶和半点的挑逗卖弄,你的天然妙相竟使我忽然想起大势至菩萨,既有神祇的天姿又有神抵的庄严。

你的美使我有了一种彻底的满足。

只是在和你结识之后,甚至在和你相爱之后,我仍然在你面前感到惶惑,感到某种十分持久的不安。因为我总觉得和你在一起是一种奢侈,一种远远超越期望的非分的神话。当我呆在你的身边,就像皎月旁边的寒星,由于高兴也由于自卑,时刻都会闪烁颤抖啊!

你那次对我的看法如何?我不得而知。

只记得你待我非常自然,也非常平静。

后来我也曾问起你当时对我的印象,你却说是记不清楚了,只记得目光灼灼,有点难以招架。

那么,和你接触的其他男友,是否也一样是目光灼灼的呢?

也许,他们不会像我那样激情澎湃,目光灼灼。但我知道的是:他们和你在一起都是十分的愉快。他们去见你的时候,都会换上一套最干净的衣服,吐露出最好且最得体的语言,显示出各人性格中最生动最优秀的一面。这使我联想起公园里那只懒散的雄孔雀,只有见了最美丽的姑娘才会开

屏一样。

只可惜我见到你的第一次,却表现得糟透了。我表现得十分的困窘,难堪,就像伊索寓言中那只声称有一百条智慧的狐狸一样,在被猎人围困时,却一条智慧也没有了。我像被你施了某种魔法,平日的伶牙俐齿突然间像冰冻了似的,说出一句优美和得体的话来,而且在起身离别时,还竟然被那只三条腿的破凳子,闪失得几乎卧在你的面前……

## 第五章

胡番外号番子。黑脸,豹头环眼,大鼻孔,肥臀大腹,活像秦腔舞台上的番子,故有此绰号。

他所在的村子叫豹子峪,距古帝市二里之遥。村口有一个大泡,沟底一条河叫玉女河。村妇村姑们常常用竹笼提着脏衣服,在村口的皂角树下用破瓦碴打几个皂角(也有不屑用皂角而用肥皂洗衣粉的),一绺彩云般地下到沟底,然后或蹲或骑在河边的大青石上,抡起枣木棒槌,咣咣当地砸着湿衣服。

胡番有一个怪毛病,就是从不在屋后厕所里拉屎。他喜欢蹲在沟坎上拉屎。他拉屎的时候才是心神最惬意放松的时候。他蹲在那里,野茅草野芦苇野酒壶花和野鸡冠花掩护了他乌黑色的屁股。他一会儿欣赏头顶那片蓝天,那蓝天一忽儿飘过白云、一忽儿飘过乌云,一会儿又一丝儿云也没有,只有湿漉漉的无边无际的蓝。他在那蓝里读出无穷的趣味和神秘。他想:蓝天才是真正的宗教。他一会儿又去欣赏沟底的风光,他看着那细如白线般的河水,想到那河的名字玉女河,便猜那是一位很有诗情的老祖先起的名字。那个老祖先什么模样?如今在哪儿呢?他早已死了,而玉女河却还在流着。人生一世,草木一秋。他妈的人生就是这么快,这么悲哀!“难得糊涂”,还是老郑(郑板桥)说得好!脑子愈是复杂便愈是悲哀,道理懂得愈多愈是累人!愈糊涂愈好,愈简